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创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常州创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情况。

一、 定期报告披露基本情况

常州创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挂牌公司”或“创盛智能”）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终止挂牌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1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并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收到了编号为“ZZGP2025040050”的《受理通知书》。目前公司终止挂牌的申请处于全国股转公司审查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4 年财务报告未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预计无法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创盛智能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在法定期限届满后次一交易日被停牌。若公司在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创盛智能目前为创新层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的规定，创新层挂牌公司未按照规定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或者未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编制并

披露半年度报告的，将被调出创新层。如创盛智能未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存在将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创盛智能的主办券商，已履行对挂牌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督促挂牌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创盛智能未能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含当日）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停牌以及被调出创新层的风险；如创盛智能在 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含当日）仍无法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主办券商及挂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如下：

（一）主办券商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电话：021-23153888

邮箱：rong.chen@orientsec-ib.com

联系方式：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19 号东方证券大厦

（二）挂牌公司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蔡明珠

联系电话：0519-85970693

邮箱：cmz@csrobot.cn

联系方式：常州市新北区长江北路 558 号新阳科技集团大厦 23 层常州创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8 日